



# 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毅興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是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需有過往盈利記錄，亦無需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其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資料的主要途徑是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站刊登。上市公司無需在憲報指定的報章刊登付款公佈以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需要接達創業板網站，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毅興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的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 (3) 所有在本公佈內表達的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摘要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一日成功在創業板上市。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4%至約38,000,000港元，而毛利率亦約達25%。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 財務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零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br>止九個月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br>止三個月 |              |
|-------------|----|-------------------|--------------|-------------------|--------------|
|             |    | 二零零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零零年<br>千港元 | 二零零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零零年<br>千港元 |
| 營業額         | 2  | <b>37,950</b>     | 26,364       | <b>11,410</b>     | 5,538        |
| 銷售成本        |    | <b>(28,379)</b>   | (19,773)     | <b>(8,706)</b>    | (4,154)      |
| 毛利          |    | <b>9,571</b>      | 6,591        | <b>2,704</b>      | 1,384        |
| 其他收益        |    | <b>288</b>        | 11           | <b>260</b>        | 7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 <b>(788)</b>      | (200)        | <b>(412)</b>      | (80)         |
| 行政支出        |    | <b>(2,398)</b>    | (1,061)      | <b>(1,305)</b>    | (538)        |
| 其他經營支出      |    | <b>(1,902)</b>    | (234)        | <b>(645)</b>      | (78)         |
| 除稅前盈利       |    | <b>4,771</b>      | 5,107        | <b>602</b>        | 695          |
| 稅項          | 3  | <b>(956)</b>      | (876)        | <b>(90)</b>       | (99)         |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 |    | <b>3,815</b>      | 4,231        | <b>512</b>        | 596          |
| 少數股東權益      |    | <b>49</b>         | —            | <b>(17)</b>       | —            |
|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    | <b>3,864</b>      | 4,231        | <b>495</b>        | 596          |
| 股息          |    | <b>0</b>          | 0            | <b>0</b>          | 0            |
| 每股盈利        |    |                   |              |                   |              |
| — 基本 (仙)    | 4  | <b>1.50</b>       | 1.73         | <b>0.18</b>       | 0.24         |
| — 攤薄 (仙)    |    | <b>不適用</b>        | 不適用          | <b>不適用</b>        | 不適用          |

附註：

## 1. 集團重組及呈報基準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七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本集團就籌備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本公司已收購 Smart Time Development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八日成為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本公司的股份（「股份」）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一日在創業板上市。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計入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起生效的業績。

未經審核比較合併業績乃因重組而採用合併會計基準編製。據此基準，本公司已於附屬公司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而非按重組收購該等附屬公司的日期）被視為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已計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業績，猶如本集團的現有架構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一直存在而編製。

董事會認為根據上述基準而編製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乃公平地呈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

本集團內的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2. 營業額

本集團營業額指已售貨品減去退貨及貿易折扣（如適用）後的發票淨值。

## 3. 稅項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6%（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16%）提呈撥備。海外應課稅盈利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時的稅率計算。

由於在有關結算日並無出現重大時差，故本集團並無就遞延稅項提呈撥備。

## 4.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同期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分別約495,000港元及3,86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分別約596,000港元及4,231,000港元）及上述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期間之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約281,467,000股及257,200,000股（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備考已發行股份數目：245,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及二零零零年同期並無出現任何攤薄事宜，故並無提呈每股攤薄盈利。

## 5. 儲備

|                               | 股份溢價<br>千港元 | 繳入盈餘<br>千港元 | 保留盈利<br>千港元 | 合計<br>千港元 |
|-------------------------------|-------------|-------------|-------------|-----------|
| 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 —           | 6,115       | 1,793       | 7,908     |
| 本期間純利                         | —           | —           | 3,635       | 3,635     |
| 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及<br>二零零零年十月一日      | —           | 6,115       | 5,428       | 11,543    |
| 本期間純利                         | —           | —           | 596         | 596       |
|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6,115       | 6,024       | 12,139    |
| 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 —           | 6,115       | 3,562       | 9,677     |
| 本期間純利                         | —           | —           | 3,369       | 3,369     |
| 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及<br>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      | —           | 6,115       | 6,931       | 13,046    |
| 用於繳付2,000,000股股份<br>未繳股款之繳入盈餘 | —           | (100)       | —           | (100)     |
| 配售新股產生的溢價                     | 25,230      | —           | —           | 25,230    |
| 發行股份撥充資本                      | (12,005)    | —           | —           | (12,005)  |
| 股份發行支出                        | (7,652)     | —           | —           | (7,652)   |
| 本期間純利                         | —           | —           | 495         | 495       |
|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73       | 6,015       | 7,426       | 19,014    |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無）。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總覽

本集團主要研究、開發及提供一按即知資訊（「一按即知資訊」）系統解決方案及提供相關產品及服務。一按即知資訊系統解決方案讓互聯網用戶可透過互聯網取得及閱覽資料。

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可於二零零二年首季進行一按即知資訊系統解決方案的試運，而一按即知資訊系統解決方案亦可望於二零零三年首季全面推出。本集團銳意成為全面的一按即知資訊系統解決方案供應商，現正積極開發其電子商貿平台和相關的應用程式，並加強其供應互聯網工具的實力。此外，本集團已開發及分銷一系列互聯網工具，該等互聯網工具可按內容供應商要求經改良後應用於本集團一按即知資訊系統解決方案內。

## 財務表現

###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營業額較二零零零年同期增長約44%至約38,000,000港元。營業額有所上升，主要是由於互動DVD機及汽車DVD機的銷量較二零零零年同期增加所致。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較二零零零年同期仍維持於相對穩定水平。

同期，本集團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較去年同期下降約9%至約3,900,000港元，全因行政支出及其他經營支出大幅增加。行政支出上升主要乃由於本集團擴充香港辦事處以致租金支出、董事酬金及僱員成本的經常費用有所增加。其他經營支出即研發開支，包括僱員成本及經常費用，主要為有關開發本集團的電子商貿平台所用的支出。其他經營支出上升乃因研發僱員人數增加及擴充辦公室設備所致。

###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6%至約11,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較二零零零年同期仍維持於相對穩定水平。

同期，本集團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較二零零零年同期下降約17%至約500,000港元，乃因行政支出及其他經營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 研發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主要研發業務如下：

- (i) 持續研發獨立組件及電子商貿平台所需應用程式。
- (ii) 完成適用於室外及辦公室以外的汽車 DVD 機研發工作，並開始銷售汽車 DVD 機。
- (iii) 持續加強互動 DVD 機的功能，如高壓縮及多媒體功能。
- (iv) 完成電子稅務平台的第一階段，並開始測試電子稅務平台。

## 銷售及推廣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向新的分銷商及業務夥伴推出及銷售汽車 DVD 機。

本集團繼續建立新的市場推廣及分銷聯盟，以推銷現有產品。

同期，本集團繼續與潛在客戶就電子商貿服務及應用進行磋商。

##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行政總裁須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披露權益條例」)存置於登記冊內的股份權益，或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0至第5.59條所述有關董事作出最低交易標準而須知會本公司的股份權益如下：

| 董事        | 公司權益         | 個人權益 | 股份數目 |      | 總權益          |
|-----------|--------------|------|------|------|--------------|
|           |              |      | 家族權益 | 其他權益 |              |
| 鄭國忠先生(附註) | 225,000,000股 | —    | —    | —    | 225,000,000股 |

附註：

此等股份乃以 Internet Appliances (Holdings) Limited 的名義登記。Internet Appliances (Holdings) Limited 的已發行股本分別由 Global Plus Ltd.、Team Concept Limited、Perfect Chance Limited 及 IT Motion Corp. 按比例實益擁有約35%、25%、25%及15%。Global Plus Ltd.乃由鄭國忠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 主要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權益外，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而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冊內，於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的人士如下：

| 名稱  | 持股數目         | 於本公司的                  |
|---|--------------|------------------------|
|   |              | 持股量概約<br>百分比或<br>應佔百分比 |
| Internet Appliances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 225,000,000股 | 75.00%                 |
| Global Plus Ltd. (附註)                       | 225,000,000股 | 75.00%                 |

附註：

此等股份乃以 Internet Appliances (Holdings) Limited 的名義登記。Internet Appliances (Holdings) Limited 的已發行股本分別由 Global Plus Ltd.、Team Concept Limited、Perfect Chance Limited 及 IT Motion Corp. 按比例實益擁有約35%、25%、25%及15%。Global Plus Ltd.乃由鄭國忠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根據該計劃所定的條款及條件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證券的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回顧期間的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可藉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公司債券)而獲得利益，亦概無任何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擁有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一日上市。由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競爭權益

本公司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有所競爭或可能有所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保薦人的權益

本公司與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保薦人」)訂立一份保薦人協議，據此，就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章而言，保薦人由即日起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以收費形式繼續出任為本公司保薦人。

經保薦人作出通知後，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薦人、其董事或僱員或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證券權益，又或擁有任何權利以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八日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至5.24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列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執行董事黃麗麗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慧玲女士及鍾桐琇先生所組成。

承董事會命  
**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趙定山

香港，二零零二年二月八日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

\* 僅供識別